

证券代码 600848
900928

股票简称 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编号：临 2022-072 号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临港数科基金”），将有助于发挥产业与金融的协同效应，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放大数字经济的辐射带动作用，做优做强公司园区产业核心竞争力，加速形成公司数字经济竞争新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园区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助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德宏先生在临港数科基金有限合伙人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此项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上海临港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受托管理临港集团所持有的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海宁分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关联监事认为：公司受托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集团”）持有的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海宁分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能够进一步拓展公司域外园区区域布局，加强公司运营服务精细化管理能力，推进轻资产运营服务业务格局。本次交易有助于增强公司轻资产运营服务能力和品牌影响力，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临港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本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监事翁恺宁先生、庄伟林先生、胡缨女士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受托管理临港集团所持有的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海宁分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公司监事胡缨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推荐，提名周晓娟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此项议案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变动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1日